

2018 年度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
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
部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支出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4、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四、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决算公开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是市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是市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和助手。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市委反映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2、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为市委同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帮助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

3、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协调处理有关民族、宗教方面的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

4、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工作，做好“三胞”代表人物，特别是侨胞、侨属的有关工作。

5、负责党外人大常委会委员、政协委员的政治安排；配合组织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建设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

6、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市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物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7、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

8、负责开展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9、负责指导县区党委统战工作，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市工商联工作；管理黄埔同学会。

10、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0 个二级预算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嘴山市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预算只包括市本级预算。

1、部门设置和人员情况

单位性质：行政单位

领导配置：副厅级领导 1 名，正处级领导 1 名，副处级领导 2 名；

编制情况：行政编制 7 人，工勤编制 1 人；

人员情况：在职人数 8 人、退休人数 6 人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支出分类)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448970.97 元,支出总计 2660429.61 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99425.2 元,下降 7.26%,支出总计减少 32271.31 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缩减办公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448970.9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27402.06 元,占 90.95%;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221568.91 元,占 9.05%。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660429.61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12276.5 元,占 60.6%;项目支出 1046153.11 元,占 39.4%;经营支出 0 元,占 0%。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决算 2227402.06 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356220.77 元,下降 13.79%。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决算 2341645.84 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275592.42 元,下降 11.77%。

收入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厉行节约减少支出,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缩减办公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

(五)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41645.84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02%。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5592.42 元,下降 11.7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缩减办公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41645.84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39300.74 元,占 82.82%;教育(类)支出 0 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9593.9 元,占 8.95%;农林水(类)支出 0

元，占 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76061.56 元，占 3.24%；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689.64 元，占 4.99%。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74339 元，支出决算为 2341645.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大于预算数 370734.41 元；二是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数 196572.43 元。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5073.41 元，其中：人员经费 1347209.84 元，公用经费 137863.57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 1301186.84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263475.1 元，增长 25.3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调增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较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67956.41 元，增长 25.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调增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063.57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68368.61 元，增长 109.0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结余大，2018 年加大开支；较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51052.58 元，降低 53.54%，2018 年培训费、办公经费等支出减少。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23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32090.64 元，增长 230.33%，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的民族团结奖；较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395403.21 元，降低 89.5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决算科目调整。

(4)其他资本性支出 6800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68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安装正版化软件；较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68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安装正版化软件。

(七)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404 元，支出决算为 16404 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5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04 元，完成预算的 100%。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自治区及我市“八项规定”的相关纪律，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9331 元，下降 36.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决算增加 15000 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有 1 人因公去台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公务用车收回；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24331 元，下降 94.54%，主要原因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15000 元，占 91.4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 0 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404 元，占 8.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5000 元。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1 人。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境的差旅费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主要用于无。2018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4 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1404 元，主要用于自治区调研和招商引资接待。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主要用于无。2018 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5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35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 0 人。

(八) 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元，本年支出 0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863.57 元，比 2017 年减少 13077.85 元，下降 8.66%。主要原因是：一是自公车改革后，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不产生费用；二是我单位严格控制办公用品及电脑耗材等的开支，办公经费有所下降；三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自治区及我市“八项规定”的相关纪律，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增加“0”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0”项目自评得分为 0 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1、市委统战部因业务范围广、开展活动多，致使预算执行上存在资金紧缺的问题。

2、报账人员因非专业人员，受其业务水平和业务素质限制，导致对财政工作心有余而力不足，对预算执行有时存在难以科学把握、合理规划和有效使用等问题。下一步将完善制度，提高业务水平。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5、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9、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10、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